

##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广东顾地塑胶有限公司的《告知函》，内容如下：

“致：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

就本公司与重庆涌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涌瑞”）股份转让纠纷事宜，本公司已于2015年11月26日与重庆涌瑞达成和解协议，并于2015年11月27日在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主持下与重庆涌瑞达成和解，递交了双方签署的协议并签署了法庭调解笔录。双方和解协议内容已经被法庭调解笔录确认。根据法律规定和双方的约定，双方的《和解协议》已经生效。重庆涌瑞据此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当庭递交了撤诉申请和撤销财产保全申请。

为确保本次和解顺利完成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本公司拟于签收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准许重庆涌瑞撤诉的裁定书后再就相关和解事项进行披露。但截止本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仍未在法院口头预告的时间内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送达撤诉裁定书的通知。鉴于监管机关、广大投资者及贵司对本公司与重庆涌瑞股份转让纠纷高度关注，和解与否对投资者的利益有重大影响，本公司现通知贵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就本函件所述内容予以披露。

本公司承诺，在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本次股份转让纠纷作出准许重庆涌瑞撤诉的裁定书后，本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事宜。

特此函告

附件：《和解协议》

广东顾地塑胶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1日”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2月11日